

##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其他行政統計

資料項目：彰化縣所轄面積暨鄉(鎮、市)村(里)鄰數

### 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- \* 發布機關、單位：彰化縣政府主計處統計科
- \* 編製單位：彰化縣政府民政處自治行政科
- \* 聯絡電話：(04) 7222151 轉 1703
- \* 電子信箱：a600210@email.chcg.gov.tw

### 二、發布形式

- \* 口頭：
  - ( ) 記者會或說明會
- \* 書面：
  - ( ) 新聞稿 (  ) 報表 ( ) 書刊，刊名：
- \* 電子媒體：
  - (  ) 網際網路，網址：

[http://www2.chcg.gov.tw/main/main\\_act/main.asp?main\\_id=8833&act\\_id=166](http://www2.chcg.gov.tw/main/main_act/main.asp?main_id=8833&act_id=166)

- ( ) 磁片 ( ) 光碟片 ( ) 其他

### 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- \*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各鄉鎮市區所轄面積暨村(里)鄰數之增減情形，均為統計對象。
- \* 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月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- \* 統計項目定義：
  - (一) 面積；包括平地行政區域(含原有及海埔新生地)及山地行政區域。
  - (二) 鄉(鎮、市)數：其資料增減以本部專案報准為限。
  - (三) 村(里)數、鄰數：其資料增減以依各該直轄市、縣(市)村(里)鄰編組及調整辦法辦理並實施者為限。
- \* 統計分類：按鄉、鎮、縣轄市、區、村、里、鄰分類。
- \* 發布週期：月。
- \* 時效(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)：15 日。
- \* 資料變革：無。

### 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- \* 預告發布日期：每月終了後 10 日內編報，15 日前上網發布。
- \* 同步發送單位：無。

### 五、資料品質

- \*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據各鄉(鎮、市)公所造報資料彙編。
- \*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以檢誤條件查核資料，並經各該主管機關及本府主計處審核，以確保資料合理性。

### 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。

### 七、其他：編製 2 份，一份送主計處，一份自存外，由網際網路上傳內政部統計處資料庫。